

##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七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七十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23日上午9:00在公司31楼一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7名董事会成员中6名董事出席,董事涂涌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长何谦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会列席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谦先生提议召开并主持。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在西永康居西城设立超市的议案》

公司决定租赁沙坪坝区西永大学城康居西城公租房项目平街一层、二层的商业用房 9180 m<sup>2</sup>, 用于设立超市。项目租期 16 年, 投资总额为 1895.21 万元, 投资回收期 5.8 年, 内部收益率 18.18%。

表决情况: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渝北区木耳镇超市项目投资总额的议案》

2014 年 7 月 16 日, 公司第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在渝北区木耳镇投资创办超市的议案》。公司决定租赁渝北区木耳镇公租房商业用房负一层约 14571 m<sup>2</sup>, 用于创办超市。项目租期 15 年, 投资总额为 2112.23 万元, 投资回收期 7.5 年, 内部收益率 11%。

因材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公司决定调整渝北区木耳镇超市项目投资总额等相关指标。调整后的指标为：投资总额 2356.27 万元，租赁面积 14478 m<sup>2</sup>，投资回收期 5.2 年，内部收益率 20.87%。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